**附件1：**

**常 宁 市 人 民 法 院**

**2021年公开选调工作人员计划与职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选调职位名称 | 选调人数 | 年龄要求 | 最低学历 要求 | 专业 要求 | 性别要求 | 其他要求 |
| 法官 助理 （审判） | 3人 | 35周岁以下（1986年1月 1日以后出生），研究生学历或学位可放宽至40周岁以下（1981年1月3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并获得学士以上学位。 | 法学类 | 不限 | 具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A证。 |
| 法官 助理 （执行） | 2人 | 35周岁以下（1986年1月 1日以后出生），研究生学历或学位可放宽至40周岁以下（1981年1月3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并获得学士以上学位。 | 法学类 | 男性 | 具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A证。 |